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559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WJ3TQ0PE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5593号

###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大气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4月9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4]0011000768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3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证监会公告〔2021〕33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规定，就首创大气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首创大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首创大气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



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首创大气公司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首创大气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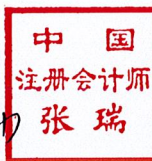
附件：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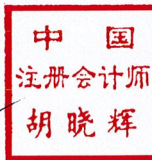
张瑞



张瑞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晓辉



胡晓辉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0.96	35,180.21		33,594.04	1,607.13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新沂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3.62	8,050.90		7,923.88	130.64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新乡市首创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672.25	436.85		1,109.10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河南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2.00			12.00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湘西自治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3.42			3.08	0.34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都匀市首创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450.53		773.85	1,676.68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水星环境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3,476.54		3,220.20	256.34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乐亭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4,756.53		27.69	4,728.84	应收材料、服务款	经营性往来
菏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81			2.81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鲁山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0.53			0.53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湘西自治州首创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48.51		16.17	32.34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永济市华信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6.73			26.73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玉田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50.12		10.00	40.12	应收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10,042.33	8,956.71			18,999.04	合同收入、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新沂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4,520.00	5,324.41			9,844.41	合同收入	经营性往来
北京水星环境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3,539.00			3,431.85	107.15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合同资产	253.14	910.64			1,163.78	合同收入、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玉田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2.48			2.48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秦皇岛北戴河首创制水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2.15			2.15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河南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1.20			1.20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永济市华信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2.97			2.97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湘西自治州首创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5.39			5.39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乐亭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202.89			202.89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新乡市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143.61			143.61	合同收入、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都匀市首创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128.98			128.98	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北京首创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5.96	447.56		453.52		预付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大连恒基新润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48.60	422.75		471.35		预付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都匀市首创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8.98			0.00	128.98	履约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同一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6.08			6.08		押金	经营性往来
北京市首创吉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同一控制方	预付账款	10.52	23.12		32.98	0.66	预付物业费	经营性往来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同一控制方	预付账款		16.51		12.55	3.96	预付房租、物业费	经营性往来
<b>总计</b>			<b>19,266.86</b>	<b>71,071.63</b>		<b>51,098.35</b>	<b>39,240.14</b>		

本表已于2024年4月9日获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名称 名称 (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1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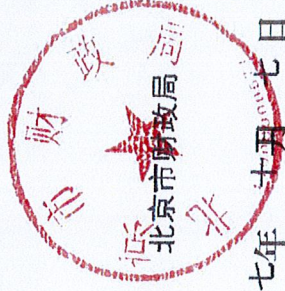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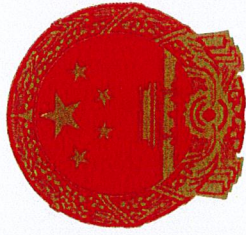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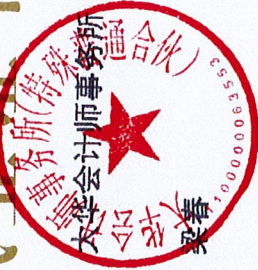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张瑞  
Full Name: Zhang Ru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0-08-29  
Date of Birth: 1980-08-29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Dahu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411202198008295016  
Identity Card No.: 411202198008295016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全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04-01



2013.4.16

证书编号: 1102-01610107  
No. of Certificate: 1102-0161010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11-27



姓名: 张瑞  
证书编号: 11000161010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05-11  
2017-05-31



2016-08-21



2014年4月8日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年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年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2017年12月2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2018年12月2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胡晓霞  
Full name: 胡晓霞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6-7-16  
Date of birth: 1976-7-16  
工作单位: 北京中威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威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20405760716021  
Identity card No.: 320405760716021



注册号: 110001492598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492598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Association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4-15  
Date of Issuance: 2006-4-15



姓名: 胡晓霞  
证书编号: 11000149259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期满前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中威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wei Huahao CPA Firm  
2015年11月11日  
2015.11.11

调入: 中佳有限 转入中佳  
调出: 中佳有限 转入中佳  
2015.12-24  
2015.12-24

NOTES  
1. When pursu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urr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auditing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  
20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7  
2007

